

2026 年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部门主要职责是，其主要职责为：承担发展和改革、工业和信息化、科学技术、商务、军民融合领域的军民融合发展、金融等工作。负责拟订辖区内的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制定实施相关区域经济政策，做好大湾区建设与其他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的协同衔接工作，统筹辖区内的市重大项目协调推进工作。负责配合全市可持续发展战略实施，推动辖区内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等工作。负责有关电力能源管理、节能管理和能源利用状况管理，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负责做好粮食和物资等储备工作。负责工业行业管理，推动产业、产品结构的调整，做好企业的协调服务工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负责科技、信息化工作，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有关法律法规，落实上级部门有关科技创新工作的部署和决定，落实辖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开展科技合作、科技队伍建设和军民融合发展等工作。负责辖区对外经济联合协作，以及外商来镇投资的接待、咨询、联络、服务等工作。负责商贸和现代服务业等生产和流通领域的综合协调和管理。开展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防控，协助上级部门开展金融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反走私综合治理工作。指导经济事务中心开展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独立办公，不设股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71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3.62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事业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70.00
五、其他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526.6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0.71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6.76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13.74	本年支出合计	1713.74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结余下年	
收入总计	1713.74	支出总计	1713.74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713.74	1556.98	156.76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1713.74	1556.98	156.76									

注： 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13.74	222.73	1491.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3.62	222.73	510.8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22.73	222.7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 改革事务支出	222.73	222.73				
20113	商贸事务	510.89		510.89			
2011399	其他商贸事 务支出	510.89		510.8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00		7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 支出	70.00		7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 全支出	70.00		7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26.69		526.69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 支出	526.69		526.69			
2069999	其他科学技 术支出	526.69		526.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71		210.71			
21004	公共卫生	210.71		210.7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 生事件应急处置	210.71		210.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96		3.96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96		3.96			
2111001	能源节约利 用	3.96		3.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76		156.76			

表 3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排 的支出	156.76		156.7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 补偿支出	156.76		156.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0		12.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2.00		12.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 区住宅支出	12.00		12.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56.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3.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56.7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70.0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526.6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0.71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6.76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13.74	本年支出合计	1713.74
		二十四、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713.74	支出总计	1713.74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556.98	222.73	1,334.25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3.62	222.73	510.89
[20104]发展与改革事务	222.73	222.73	
[2010499]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22.73	222.73	
[20113]商贸事务	510.89		510.89
[2011399]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510.89		510.89
[204]公共安全支出	70.00		70.00
[204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0.00		70.00
[20499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0.00		70.00
[206]科学技术支出	526.69		526.69
[206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26.69		526.69
[20699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26.69		526.69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0.71		210.71
[21004]公共卫生	210.71		210.71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10.71		210.71
[211]节能环保支出	3.96		3.96
[21110]能源节约利用	3.96		3.96
[2111001]能源节约利用	3.96		3.96
[221]住房保障支出	12.00		12.00
[22103]城乡社区住宅	12.00		12.00
[2210399]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2.00		12.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22.73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3.75
[30106]伙食补助费	0.2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3.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8
[30201]办公费	4.60
[30202]印刷费	1.40
[30207]邮电费	1.23
[30211]差旅费	0.40
[30213]维修（护）费	1.00
[30214]租赁费	1.92
[30215]会议费	0.10
[30216]培训费	0.3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
[30218]专用材料费	0.50
[30227]委托业务费	1.26
[30228]工会经费	6.7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
[310]资本性支出	2.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334.25
[301]工资福利支出	39.10
[30106]伙食补助费	39.1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6
[30201]办公费	2.50
[30202]印刷费	1.40
[30214]租赁费	7.49
[30227]委托业务费	11.8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9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9
[312]对企业补助	1,182.70
[31204]费用补贴	1,182.70
[399]其他支出	70.00
[39908]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70.00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7.84	27.84		
“三公”经费	1.00	1.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注： 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56.76		156.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76		156.7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76		156.7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6.76		156.76

注： 无。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年本表无发生额。

表 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222.73	222.73	222.73				
东莞市企石镇 经济发展局	222.73	222.73	222.73				
工资和福利 支出	193.75	193.75	193.75				
商品和服务 支出	26.98	26.98	26.98				
其他资本性 等支出	2.00	2.00	2.0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491.01	1,491.01	1,334.25	156.76				
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1,491.01	1,491.01	1,334.25	156.76				
YZJF 一般项目经费	8.10	8.10	8.10					设立一般项目经费，保证资金使用安全，促进部门各项业务顺利开展，提供部门办事效率。
ZXSW 购买专业技术服务	124.16	124.16		124.16				财政投资项目专家评审费用，对于符合条件的财政投资项目组织专家评审，提高决策科学性。
YZJF 新型冠状病毒防控专项工作经费	210.71	210.71	210.71					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做好防控专项工作，做好跨境司机接驳场工作，提高防控知识知晓情况。
ZXSW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经费	5.91	5.91	5.91					做好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宣传工作，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效果良好，项目实施后的社会效益良好。
ZXSW 节能降耗工作经费	9.65	9.65	3.96	5.69				根据市工作要求，做好镇街节能降耗工作，做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好节能宣传，完成镇街节能考核，提高节能效果。
GGZC 农（居）民政策性住房保险（上级资金）	3.60	3.60	3.60					因 2026 年东莞市农（居）民住房保险实施方案暂未下发，暂按《东莞市开展政策性农《居》民住房保险实施方案》（东金[2022]51 号）标准，每户每年保费 8 元，由市、镇(街)按 3:7 比例承担。2026 年底需购买 2027 年企石镇农（居）民政策性住房保险，。（具体承保机构、每户每年保费标准待市下发实施方案再作调整)进一步提高农（居）民住房福利。
GGZC 农（居）民政策性住房保险	8.40	8.40	8.40					因 2026 年东莞市农（居）民住房保险实施方案暂未下发，暂按《东莞市开展政策性农《居》民住房保险实施方案》（东金[2022]51 号）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标准，每户每年保费 8 元，由市、镇(街)按 3:7 比例承担。2026 年底需购买 2027 年企石镇农（居）民政策性住房保险，预计投保户数 15000 户。（具体承保机构、每户每年保费标准待市下发实施方案再作调整）进一步提高农（居）民住房福利。
GGZC “倍增计划”专项资金	83.89	83.89	83.89					根据《企石镇“倍增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文件精神，对符合“倍增计划”的企业进行奖补，促进企业良好发展，营造良好招商环境。
JJ “三线”整治专项经费	26.90	26.90		26.90				根据《关于印发<东莞市“三线”整治攻坚实施方案（2022-2023 年）>的通知》及市相关文件要求，做好“三线”整治工作，进一步提高我镇镇容镇貌。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YZJF 办公及业务场所租金支出	7.49	7.49	7.49					经发局租用科技园公司大楼，按合同支付租金，保障业务开展，提高工作效率。
YZJF 饭堂经费	39.10	39.10	39.10					饭堂经费保障职工日常用餐，提高工作效率，保障部门正常运转，按实际情况进行列支。
GGZC 企业上规奖补资金	159.69	159.69	159.69					对符合条件的工业企业及服务企业、商贸企业进行奖补，促进我镇经济发展。
GGZC 企业上规奖补资金（上级资金）	32.50	32.50	32.50					对符合条件的工业企业及商贸企业、服务企业进行奖补，促进我镇经济发展。
GGZC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442.80	442.80	442.80					根据《企石镇促进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的措施》，按市财政资助1:1比例配套，对符合上级要求的高新科技企业进行奖补，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ZXSW 海关经费补助	70.00	70.00	70.00					海关经费补助，对海关给予经费支持，促进我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进出口贸易发展，保障我镇企业的公平竞争环境。
GGZC 境外高端人才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财政补贴（上级资金）	1.50	1.50	1.50					根据《市科技局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东莞市境外高端人才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财政补贴的通知》，对符合条件的个人进行奖补。
GGZC 境外高端人才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财政补贴	3.49	3.49	3.49					根据《市科技局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东莞市境外高端人才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财政补贴的通知》，对符合条件的个人进行奖补。
GGZC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专项资金	212.90	212.90	212.90					根据市转来《市领导对《关于进一步明确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各级资金管理的请示》的意见》的文件精神，需安排地市配套资金用于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工作，其中直补企业的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分由市镇 5:5 分担，市财政通过代垫款方式先行落实资金拨付，后续通过税收分成扣款与镇街（园区）完成结算。截止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我镇已有 8 家企业获得资助资金，待后续市财政与镇财政结算；另有 8 家企业已签约正在开展数字化改造项目，1 家企业申请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DCMM）贯标项目。
GGZC 规上工业企业增产增效补贴（上级资金）	30.94	30.94	30.94					根据《关于做好 2024 年一季度“鼓励规上工业企业增产增效”项目预算安排的通知》文件要求，对 2024 年一季度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超过 2500 万元及以上的规上工业企业进行资助。市工信提供我镇符合奖励企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经济发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业 7 家，由市、镇（街）按 5:5 比例承担。
GGZC 规上工业企业增产增效补贴	9.28	9.28	9.28					根据《关于做好 2024 年一季度“鼓励规上工业企业增产增效”项目预算安排的通知》文件要求，对 2024 年一季度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超过 2500 万元及以上的规上工业企业进行资助。市工信提供我镇符合奖励企业 7 家，由市、镇（街）按 5:5 比例承担。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713.74万元，比上年减少114.28万元，下降6.25%，主要原因是2025年部分预算项目已支付完毕，如YZJF虫媒传染病防控专项工作经费42.81万元、JJ“三线”整治专项经费14万元、SBGZ货物购置类项目（其他货物购置）25万元；支出预算1713.74万元，比上年减少114.28万元，下降6.25%，主要原因是2025年部分预算项目已支付完毕，如YZJF虫媒传染病防控专项工作经费42.81万元、JJ“三线”整治专项经费14万元、SBGZ货物购置类项目（其他货物购置）25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27.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7 万元，增长 3.7%，主要原因是新增了三支一扶及贵州跟岗学习人员，人员经费对应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49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6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43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96.45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2.5 万元，主要是采购台式电脑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 13.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94 万元，下降 49.64%，主要原因是推进过“紧日子”要求，压缩委托业务费用。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注：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